

证券代码：835208

证券简称：维尼健康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维尼健康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4日以邮件、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春静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石万明因公务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刘芳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2018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不需要履行回避表决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章程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注册地龙华新区变更为龙华区，提请将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公司住所由“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大浪社区浪荣路 19 号 201-601”变更为“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大浪社区浪荣路 19 号 201-601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不需要履行回避表决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维尼健康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不需要履行回避表决程序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维尼健康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20

维尼健康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7日